裕民县交通运输局2024年度行政执法

统计年报

一、行政执法主体情况

我局现有行政执法主体一个，名称为裕民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；具有行政执法资格并从事行政执法岗位工作人员共7人。

二、行政执法工作情况

（一）行政服务事项

我局2024年共办理政务服务事项7件。其中行政许可7件，其他服务事项0件。

（二）行政检查情况

我局2024年共实施行政检查26次（双随机检查1次，现场检查25次，非现场检查0次）。其中，对客货运企业实施行政检查10次，对驾培企业实施行政检查5次，对快递物流企业实施行政检查6次，对维修企业实施行政检查5次。

（三）行政处罚情况

我局2024年共作出行政处罚决定5件,作出不予处罚决定0件,其中涉及车辆年审3件，涉及擅自从事道路运输经营2件。

三、投诉、举报受理和分类办理情况

我局2024年共受理各类投诉60件，其中涉及物流快递的投诉11件，涉及服务质量方面的投诉35件，涉及其他类投诉14件。

裕民县交通运输局

2025年1月22日